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1)官狱减字第 1005 号

罪犯罗寒喆，男，1996 年 6 月 18 日出生，傣族，云南省镇康县人，小学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昆明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作出(2017)云 71 刑初 203 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罗寒喆犯运输毒品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 2018 年 01 月 23 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8 年 03 月至 2021 年 10 月获记表扬 8 次，另查明，该犯系累犯；未履行财产性判项；期内月均消费 230.54 元，账户余额 7370.74 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罗寒喆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2年07月29日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1)官狱减字第1006号

罪犯宋红文，男，1989年8月6日出生，景颇族，云南省陇川县人，初级中学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04月27日作出(2018)云01刑初190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宋红文犯运输毒品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2018年06月15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8年08月至2021年

10 月获记表扬 7 次，未履行财产性判项；期内月均消费 291.50 元，账户余额 2127.28 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宋红文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2 年 07 月 29 日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2)官狱减字第 216 号

罪犯张青，男，1966 年 3 月 4 日出生，汉族，湖北省浠水县人，初级中学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昆明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于 2017 年 05 月 04 日作出(2017)云 71 刑初 51 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张青犯运输毒品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 2017 年 06 月 07 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7 年 08 月至 2021 年 11 月获记表扬 9 次，另查明，该犯系毒品再犯，累犯；未履行财产性判项；期内月均消费 228.38 元，账户余额 5783.16 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张青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2 年 07 月 29 日